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5222)

公司地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新市區大順七路
90 號

電 話：(06)505-1601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1 ~ 5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八) 質押之資產		4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7 ~ 49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49 ~ 56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全生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3004223 號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劉子猛

會計師

林姿妤 林姿妤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4 月 8 日

全訊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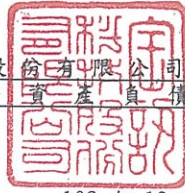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514	26	\$ 20,105	10	\$ 20,272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52	-	344	-	1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1,090	8	48,648	25	39,592	23
1200	其他應收款		354	-	-	-	636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179	-	357	-	360	-
130X	存貨	五(二)及 六(三)	37,321	28	74,223	38	60,403	34
1410	預付款項		1,896	2	530	-	95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605	2	-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8,311</u>	<u>66</u>	<u>144,207</u>	<u>73</u>	<u>122,404</u>	<u>7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 八	20,125	15	23,263	12	22,257	13
1780	無形資產	五(二)及 六(五)	3,663	3	4,069	2	4,621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 六(十七)	20,528	15	20,610	10	20,243	11
1915	預付設備款		-	-	-	-	972	-
1920	存出保證金		1,942	1	6,029	3	5,17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6,258</u>	<u>34</u>	<u>53,971</u>	<u>27</u>	<u>53,269</u>	<u>30</u>
1XXX	資產總計		<u>\$ 134,569</u>	<u>100</u>	<u>\$ 198,178</u>	<u>100</u>	<u>\$ 175,673</u>	<u>100</u>

(續次頁)

全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及 八	\$ 24,000	18		\$ 11,000	5	\$ -
2150	應付票據		2,698	2		4,982	2	4,133
2170	應付帳款		2,700	2		1,752	1	4,058
2200	其他應付款		15,797	11		17,378	9	16,332
2310	預收款項		6,401	5		3,529	2	14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1,596</u>	<u>38</u>		<u>38,641</u>	<u>19</u>	<u>24,664</u>
非流動負債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五(二)及 六(七)	7,851	6		9,132	5	7,536
2XXX	負債總計		<u>59,447</u>	<u>44</u>		<u>47,773</u>	<u>24</u>	<u>32,200</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八)	265,550	197		265,550	134	250,55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 (八)(九)(十一)	5,112	4		5,005	3	2,005
保留盈餘								
3350	累積虧損	六(十)(十 七)	(195,478)	(145)		(120,080)	(61)	(109,08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2)	-		(70)	-	-
3XXX	權益總計		<u>75,122</u>	<u>56</u>		<u>150,405</u>	<u>76</u>	<u>143,47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4,569</u>	<u>100</u>		<u>\$ 198,178</u>	<u>100</u>	<u>\$ 175,673</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全生



經理人：張全生



會計主管：盧豐智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金	年 額	度 %	101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	89,163	100	\$	113,0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七)(十五)(十六)(十九)及七	(115,575)	(129)	(73,600)	(65)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26,412)	(29)	(39,484)	(35)
營業費用	六(五)(七)(十五)(十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307)	(8)	(7,332)	(7)
6200 管理費用		(24,281)	(28)	(22,734)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009)	(20)	(22,776)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9,597)	(56)	(52,842)	(47)
6900 營業損失		(76,009)	(85)	(13,358)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二)		893	1		6,069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三)	(32)	-	(1,30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648)	(1)	(40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3	-		4,354	4		
7900 稅前淨損		(75,796)	(85)	(9,004)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	-	(35)	-		
8200 本期淨損		(\$	75,796)	(85)	(\$	9,039)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	-	(\$	7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六(七)		480	-	(2,361)	(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七)	(82)	-		40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406	-	(\$	2,029)	(2)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75,390)	(85)	(\$	11,068)	(1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5,796)	(85)	(\$	9,039)	(8)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75,390)	(85)	(\$	11,068)	(10)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八)								
9750 本期淨損		(\$	2.85)		(\$	0.3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全生



經理人：張全生



會計主管：盧豐智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				其他權益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累積損	虧損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0,550	\$ 2,005	\$ 109,082	\$ -	\$ -	\$ 143,473
現金增資	15,000	3,000	-	-	-	18,000
101 年度淨損	-	-	9,039	-	-	9,039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959	(70)	(70)	2,029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550	\$ 5,005	\$ 120,080	\$ (70)	\$ (70)	\$ 150,405
102 年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5,550	\$ 5,005	\$ 120,080	\$ (70)	\$ (70)	\$ 150,40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07	-	-	-	107
102 年淨損	-	-	75,796	-	-	75,796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398	8	8	40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550	\$ 5,112	\$ 195,478	\$ (62)	\$ (62)	\$ 75,12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全生



經理人：張全生



會計主管：盧豐智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75,796)	(\$ 9,00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	六(三)	-	6,0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三)	(16,000)	-
折舊費用	六(四)(十五)	4,118	4,202
各項攤提	六(五)(十五)	1,643	1,922
利息費用	六(十四)	648	407
員工認股選擇權酬勞成本	六(九)(十一)	107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08)	2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8)	(155)
應收帳款		37,558	(9,056)
其他應收款		(176)	639
存貨		52,902	(19,820)
預付款項		(1,366)	4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284)	849
應付帳款		948	(2,306)
其他應付款		(1,647)	1,046
預收款項		2,872	3,3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801)	(7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410	(22,009)
支付之利息		(582)	(4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28	(22,4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2,605)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980)	(2,94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五)	(1,237)	(1,37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2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087	(8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5)	(6,4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000	11,000
現金增資	六(八)	-	18,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00	29,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6	(2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409	(1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0,105	20,2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4,514	\$ 20,105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全生



經理人：張全生



會計主管：盧豐智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87 年 6 月 17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微波半導體元件、積體電路及其次系統。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4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經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首次採用IFRSs之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而言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全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Radcom, Inc.	買賣業	100.00	100.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1年1月1日		
全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Radcom, Inc.	買賣業		100.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若其平均匯率並非該等交易日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益及費損項目以該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10 ~ 20 年
機器設備	5 ~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5 ~ 6 年

(十一)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係電腦軟體及向外購買技術支付之權利金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 5~10 年平均攤銷。
2.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為減損測試目的，商譽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四)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

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五)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發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來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7,321。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 (1)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無認列減損損失之情事。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20,528。

4.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1)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7,851，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1% 時，本集團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 \$3,038 或增加 \$3,74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67	\$ 98	\$ 10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34,447</u>	<u>20,007</u>	<u>15,164</u>
	<u>34,514</u>	<u>20,105</u>	<u>15,272</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u>	<u>-</u>	<u>5,000</u>
	<u>\$ 34,514</u>	<u>\$ 20,105</u>	<u>\$ 20,27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11,590	\$ 49,148	\$ 40,092
減：備抵呆帳	(500)	(500)	(500)
	<u>\$ 11,090</u>	<u>\$ 48,648</u>	<u>\$ 39,592</u>

1.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有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形。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暨期末餘額	<u>\$ 500</u>	<u>\$ 500</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作為應收款擔保之擔保品。

(三) 存 貨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37,227	(\$ 28,854)	\$ 8,373
物 料	1,834	(1,052)	782
在 製 品	10,803	-	10,803
半 成 品	60,581	(48,840)	11,741
製 成 品	24,876	(19,254)	5,622
	<u>\$ 135,321</u>	<u>(\$ 98,000)</u>	<u>\$ 37,321</u>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38,087	(\$ 29,092)	\$ 8,995
物 料	3,112	(1,525)	1,587
在 製 品	4,621	-	4,621
半 成 品	86,346	(39,846)	46,500
製 成 品	56,057	(43,537)	12,520
	<u>\$ 188,223</u>	<u>(\$ 114,000)</u>	<u>\$ 74,223</u>

	101 年	1 月	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28,766	(\$ 23,875)	\$ 4,891
物 料	10,212	(3,813)	6,399
在 製 品	762	-	762
半 成 品	80,745	(40,897)	39,848
製 成 品	47,918	(39,415)	8,503
	<u>\$ 168,403</u>	<u>(\$ 108,000)</u>	<u>\$ 60,403</u>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15,575 及 \$73,600，其中民國 102 年度包含將以前年度已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予以出售或報廢，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為 \$16,000，另民國 101 年度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為\$6,000。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研發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32,007	\$ 4,026	\$ 16,480	\$ 837	\$ 1,931	\$ 55,281
累計折舊	(19,878)	(2,458)	(8,065)	(128)	(1,489)	(32,018)
	<u>\$ 12,129</u>	<u>\$ 1,568</u>	<u>\$ 8,415</u>	<u>\$ 709</u>	<u>\$ 442</u>	<u>\$ 23,263</u>
<u>102 年 度</u>						
1月1日	\$ 12,129	\$ 1,568	\$ 8,415	\$ 709	\$ 442	\$ 23,263
增添	-	980	-	-	-	980
重分類—成本	-	16,480	(16,480)	-	-	-
—累計折舊	-	(8,065)	8,065	-	-	-
折舊費用	(1,523)	(2,173)	-	(140)	(282)	(4,118)
12月31日	<u>\$ 10,606</u>	<u>\$ 8,790</u>	<u>\$ -</u>	<u>\$ 569</u>	<u>\$ 160</u>	<u>\$ 20,125</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007	\$ 21,486	\$ -	\$ 837	\$ 1,931	\$ 56,261
累計折舊	(21,401)	(12,696)	-	(268)	(1,771)	(36,136)
	<u>\$ 10,606</u>	<u>\$ 8,790</u>	<u>\$ -</u>	<u>\$ 569</u>	<u>\$ 160</u>	<u>\$ 20,125</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32,007	\$ 3,470	\$ 12,665	\$ -	\$ 1,940	\$ 50,082
累計折舊	(18,355)	(2,286)	(6,215)	-	(969)	(27,825)
	<u>\$ 13,652</u>	<u>\$ 1,184</u>	<u>\$ 6,450</u>	<u>\$ -</u>	<u>\$ 971</u>	<u>\$ 22,257</u>
<u>101年 度</u>						
1月1日	\$ 13,652	\$ 1,184	\$ 6,450	\$ -	\$ 971	\$ 22,257
增添	-	556	1,547	837	-	2,94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2,268	-	-	2,268
折舊費用	(1,523)	(172)	(1,850)	(128)	(529)	(4,202)
12月31日	<u>\$ 12,129</u>	<u>\$ 1,568</u>	<u>\$ 8,415</u>	<u>\$ 709</u>	<u>\$ 442</u>	<u>\$ 23,263</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007	\$ 4,026	\$ 16,480	\$ 837	\$ 1,931	\$ 55,281
累計折舊	(19,878)	(2,458)	(8,065)	(128)	(1,489)	(32,018)
	<u>\$ 12,129</u>	<u>\$ 1,568</u>	<u>\$ 8,415</u>	<u>\$ 709</u>	<u>\$ 442</u>	<u>\$ 23,263</u>

1. 本集團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8,051	\$ 5,000	\$ 469	\$ 13,520
累計攤銷	(6,761)	(2,690)	-	(9,451)
淨帳面價值	<u>\$ 1,290</u>	<u>\$ 2,310</u>	<u>\$ 469</u>	<u>\$ 4,069</u>
<u>102 年 度</u>				
1月1日	\$ 1,290	\$ 2,310	\$ 469	\$ 4,069
本期增加	1,237	-	-	1,237
本期攤銷	(1,134)	(509)	-	(1,643)
12月31日	<u>\$ 1,393</u>	<u>\$ 1,801</u>	<u>\$ 469</u>	<u>\$ 3,663</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9,288	\$ 5,000	\$ 469	\$ 14,757
累計攤銷	(7,895)	(3,199)	-	(11,094)
淨帳面價值	<u>\$ 1,393</u>	<u>\$ 1,801</u>	<u>\$ 469</u>	<u>\$ 3,663</u>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6,681	\$ 5,000	\$ 469	\$ 12,150
累計攤銷	(5,347)	(2,182)	-	(7,529)
淨帳面價值	<u>\$ 1,334</u>	<u>\$ 2,818</u>	<u>\$ 469</u>	<u>\$ 4,621</u>
<u>101 年 度</u>				
1月1日	\$ 1,334	\$ 2,818	\$ 469	\$ 4,621
本期增加	1,370	-	-	1,370
本期攤銷	(1,414)	(508)	-	(1,922)
12月31日	<u>\$ 1,290</u>	<u>\$ 2,310</u>	<u>\$ 469</u>	<u>\$ 4,069</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8,051	\$ 5,000	\$ 469	\$ 13,520
累計攤銷	(6,761)	(2,690)	-	(9,451)
淨帳面價值	<u>\$ 1,290</u>	<u>\$ 2,310</u>	<u>\$ 469</u>	<u>\$ 4,06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管理費用	\$ 197	\$ 80
研究發展費用	1,446	1,842
	<u>\$ 1,643</u>	<u>\$ 1,922</u>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銀行借款	\$ 24,000	3.62%~3.87%	活期存款、房屋及建築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銀行借款	\$ 11,000	3.87%	房屋及建築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則無此情事。

(七)退休金

1. 本集團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集團依前揭露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相關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677)	(\$ 21,863)	(\$ 19,2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826	12,731	11,73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7,851)	(\$ 9,132)	(\$ 7,536)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863	\$ 19,269
利息成本	328	338
精算損益	(514)	2,25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677	\$ 21,863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731	\$ 11,73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91	207
精算(損)益	(34)	(105)
雇主之提撥金	<u>938</u>	<u>896</u>
12月3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3,826</u>	<u>\$ 12,731</u>

(4)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利息成本	\$ 328	\$ 3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91)	(207)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37</u>	<u>\$ 131</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銷貨成本	\$ 80	\$ 60
推銷費用	7	5
管理費用	23	23
研究發展費用	<u>27</u>	<u>43</u>
	<u>\$ 137</u>	<u>\$ 131</u>

(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本期認列	<u>\$ 480</u>	(\$ 2,361)
累積金額	<u>(\$ 1,881)</u>	<u>(\$ 2,361)</u>

(6)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本集團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57及\$102。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現率	2.00%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75%	2.75%	2.75%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1.50%	1.75%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對於死亡率之假設均係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民國 100 年度則係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 4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677)	(\$ 21,8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826	12,731
計畫剩餘(短絀)	(\$ 7,851)	(\$ 9,13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258	\$ 1,198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34)	(\$ 105)

(9)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38。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25 及\$2,518。

(八)股本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26,555	25,055
現金增資	-	1,500
期末餘額	26,555	26,555

-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8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12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500 仟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0 月 2 日，增資後額定資本總額為\$9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265,550，分為 26,555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
-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9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265,550，分為 26,555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九)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

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2年1月1日	\$ 5,005	\$ -	\$ 5,00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07	107
102年12月31日	\$ 5,005	\$ 107	\$ 5,112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1年1月1日	\$ 2,005	\$ -	\$ 2,005
現金增資	3,000	-	3,000
101年12月31日	\$ 5,005	\$ -	\$ 5,005

(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歷年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金額累積已達本集團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次依其他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再予以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2%，員工紅利為 9% 至 10%。剩餘部份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本集團盈餘之分配，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原則上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各半。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無須揭露盈餘分派資訊。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2 日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1,500 單位，其認股價格為每單位新台幣 20 元，係以不低於發行日前一段時間普通股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且不得低於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均為 1,000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民國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07，民國 101 年度則無此情事。

1. 民國 102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

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2 年 度	
	數量(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本期給與	1,140	20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期末流通在外	1,140	2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2.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揭露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20	1,140	5.58年	\$ 20	-	\$ -	-

3.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2年8月12日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45.12%~45.92%
無風險利率	1.05%~1.23%
預期存續期間	4~5年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140仟股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每股)	新台幣 6.88元

(十二) 其他收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收入	\$ 44	\$ 45
什項收入	849	6,024
	\$ 893	\$ 6,069

(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1	(\$ 39)
什項支出	(223)	(1,269)
	<u>(\$ 32)</u>	<u>(\$ 1,308)</u>

(十四) 財務成本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48	\$ 407

(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 年 度</u>		
	<u>屬於營業 成本者</u>	<u>屬於營業 費用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33,480	\$ 31,294	\$ 64,774
折舊費用	3,452	666	4,118
攤銷費用	-	1,643	1,643
	<u>\$ 36,932</u>	<u>\$ 33,603</u>	<u>\$ 70,535</u>
	<u>101 年 度</u>		
	<u>屬於營業 成本者</u>	<u>屬於營業 費用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31,230	\$ 32,705	\$ 63,935
折舊費用	3,531	671	4,202
攤銷費用	-	1,922	1,922
	<u>\$ 34,761</u>	<u>\$ 35,298</u>	<u>\$ 70,059</u>

(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薪資費用	\$ 56,288	\$ 55,986
勞健保費用	5,166	4,818
退休金費用	2,762	2,649
員工認股權	107	-
其他用人費用	451	482
	<u>\$ 64,774</u>	<u>\$ 63,935</u>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	-
	<u>-</u>	<u>-</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35
所得稅費用	<u>\$ -</u>	<u>\$ 3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u>\$ 82</u>	<u>(\$ 40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885)	(\$ 1,53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2,888	1,56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	-
所得稅費用	<u>\$ -</u>	<u>\$ 35</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356	\$ -	\$ 356
退休金	1,553	(82)	1,471
虧損扣抵	<u>18,701</u>	<u>-</u>	<u>18,701</u>
	<u>\$ 20,610</u>	<u>\$ -</u>	<u>(\$ 82)</u> \$ 20,528

	10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325	\$ 31	\$ -	\$ 356
退休金	1,217	(66)	402	1,553
虧損扣抵	18,701	-	-	18,701
	<u>\$ 20,243</u>	<u>(\$ 35)</u>	<u>\$ 402</u>	<u>\$ 20,610</u>

4. 本集團依據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1 年 1 月 1 日			
未認列為遞延所			
抵 減 項 目	尚未抵減餘額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2,542	\$ 2,542	101年度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為所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3年度	\$ 73,728	\$ 73,728	\$ 73,728	民國103年度	
民國94年度	51,550	51,550	51,550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39,741	39,741	39,741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24,919	24,919	24,919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29,207	29,207	13,103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1年度	2,255	2,255	-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91,647	91,647	-	民國112年度	
	<u>\$ 313,047</u>	<u>\$ 313,047</u>	<u>\$ 203,041</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2年度	\$ 37,358	\$ 37,358	\$ 37,358	民國102年度
民國93年度	73,728	73,728	73,728	民國103年度
民國94年度	51,550	51,550	37,666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39,741	39,741	-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24,919	24,919	-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29,207	29,207	-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1年度	2,255	2,255	-	民國111年度
	<u>\$ 258,758</u>	<u>\$ 258,758</u>	<u>\$ 148,752</u>	

101 年 1 月 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2年度	\$ 38,198	\$ 38,198	\$ 38,198	民國102年度
民國93年度	73,728	73,728	73,728	民國103年度
民國94年度	51,550	51,550	35,411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39,741	39,741	-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24,919	24,919	-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29,207	29,207	-	民國107年度
	<u>\$ 257,343</u>	<u>\$ 257,343</u>	<u>\$ 147,337</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呆帳損失	\$ 1,236	\$ 948	\$ 94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8,000	114,000	108,000
未休假獎金	280	-	-
退休金	-	419	798
	<u>\$ 99,516</u>	<u>\$ 115,367</u>	<u>\$ 109,746</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8.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民國87年度以後	(\$ 195,478)	(\$ 120,080)	(\$ 109,082)

9.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 \$657。民國 102 年度、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本公司均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股東可扣抵稅額尚無可資分配之情事。

(十八) 基本每股虧損

	102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75,796)	26,555	(\$ 2.85)
	101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9,039)	25,429	(\$ 0.36)

(十九)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 87 年 10 月 14 日至民國 107 年 10 月 13 日，租賃期限不得逾 20 年，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自租賃期間開始之日起，按月繳付租金。每月每平方公尺租金於租賃期間，如遇政府調整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其租金亦自次月起隨同調整，已繳付租金之期間仍應追收或退還。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租金費用 \$1,296 (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及 \$1,128 (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為當期損益。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296	\$ 1,296	\$ 95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024	5,184	3,832
超過5年	-	1,134	1,797
	<u>\$ 6,320</u>	<u>\$ 7,614</u>	<u>\$ 6,587</u>

(二十) 非現金交易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u>	<u>\$ 2,268</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12,779</u>	<u>\$ 12,48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活期存款(註1)	\$ 2,605	\$ -	\$ -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2)	10,606	12,129	13,652	短期借款
	<u>\$ 13,211</u>	<u>\$ 12,129</u>	<u>\$ 13,652</u>	

(註1)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十九)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103年4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24,000，以每股新台幣12元溢價發行普通股2,000仟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估計：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2,605	\$ 2,605
存出保證金	1,942	1,942
	<u>\$ 4,547</u>	<u>\$ 4,547</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6,029	\$ 6,029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5,176	\$ 5,176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惟因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與收付期間相當，故本集團從事自然避險方式規避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322	29.60	\$ 39,1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360	29.70	10,702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489	29.32	\$ 14,3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254	29.30	7,442

<u>101 年 1 月 1 日</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90	29.57	\$ 8,5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54	30.63	4,717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若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0%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 \$2,346 及 \$572。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未從事具價格變動之金融商品之交易，故無價格波動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75 及 \$3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交易之對象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
- B.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個體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各營運個體財務部規畫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2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000	\$ -	\$ -	\$ -
應付票據	2,698	-	-	-
應付帳款	2,700	-	-	-
其他應付款	15,797	-	-	-
<u>10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000	\$ -	\$ -	\$ -
應付票據	4,982	-	-	-
應付帳款	1,752	-	-	-
其他應付款	17,378	-	-	-
<u>101年1月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4,133	\$ -	\$ -	\$ -
應付帳款	4,058	-	-	-
其他應付款	16,332	-	-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2 年度之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註1)	交易對象	往來科目	交易金額	往來科目	交易金額	條件	情形
0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com, Inc.	8,774	進	預付或驗收後月結以T/T付款	10%	
			972	其他費用	-	-	
			360	應付帳款	-	-	
			164	其他應付款	-	-	
1	Radcom, Inc.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46	銷	預收或驗收後月結以T/T收款	(11%)	
			524	應收帳款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102年度之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區	在區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	資去年	金額年底	股數	比率(%)	特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全訊科技(股)公司	Radcom, Inc.	美國	買賣業	\$ 5,843	\$ 5,843	\$ 3,160	1,800,000	1,800,000	100.00	\$ 1,772	(\$ 2,291)	(\$ 2,291)	子公司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 1：29.81)換算為新台幣。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102年度之資訊)

無此情事。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之說明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89,163	\$ 113,084
利息收入	44	45
折舊及攤銷	5,761	6,124
部門稅前淨損	75,796	9,004
部門資產	134,569	198,178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980	4,236
部門負債	59,447	47,773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淨損失	(\$ 75,796)	(\$ 9,004)
其他調節項目	-	-
繼續營運單位稅前淨損失	<u>(\$ 75,796)</u>	<u>(\$ 9,004)</u>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	\$ 134,569	\$ 198,178
其他調節項目	-	-
總資產	<u>\$ 134,569</u>	<u>\$ 198,178</u>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負債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負債與總負債之調節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	\$ 59,447	\$ 47,773
其他調節項目	-	-
總負債	<u>\$ 59,447</u>	<u>\$ 47,773</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微波半導體元件、積體電路及其系統。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微波放大器及模組	\$ 61,091	\$ 81,998
場效電晶體元件	14,392	11,915
微波積體電路元件	8,359	12,134
微波次系統及其內自製組件	1,677	159
其他	<u>3,644</u>	<u>6,878</u>
營業收入合計	<u>\$ 89,163</u>	<u>\$ 113,084</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以色列	\$ 26,408	\$ -	\$ 33,328	\$ -
俄羅斯	21,362	-	10,871	-
台灣	13,497	23,319	46,532	26,863
中國大陸	8,573	-	4,692	-
其他	<u>19,323</u>	<u>469</u>	<u>17,661</u>	<u>469</u>
	<u>\$ 89,163</u>	<u>\$ 23,788</u>	<u>\$ 113,084</u>	<u>\$ 27,332</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資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收 入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丙公司	\$ 16,913	全公司	\$ 939	全公司
乙公司	12,907	"	20,623	"
丁公司	9,127	"	2,608	"
甲公司	7,393	"	39,938	"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併購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前之企業併購，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併購」規定。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借款成本

本集團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本集團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IFRSs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272	\$ -	\$ 20,272	—
應收票據淨額	189	-	189	—
應收帳款淨額	39,592	-	39,592	—
其他應收款	636	-	636	—
當期所得稅資產	360	-	360	—
存貨	60,403	-	60,403	—
預付款項	952	-	952	—
流動資產合計	<u>122,404</u>	<u>-</u>	<u>122,404</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29	(972)	22,257	(1)
無形資產	4,784	(163)	4,62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701	1,542	20,243	(2)(3)
預付設備款	-	972	972	(1)
存出保證金	5,176	-	5,17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890</u>	<u>1,379</u>	<u>53,269</u>	
資產總計	<u>\$ 174,294</u>	<u>\$ 1,379</u>	<u>\$ 175,673</u>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4,133	\$ -	\$ 4,133	—
應付帳款	4,058	-	4,058	—
其他應付款	14,421	1,911	16,332	(3)
預收款項	141	-	141	—
流動負債合計	<u>22,753</u>	<u>1,911</u>	<u>24,664</u>	
<u>非流動負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8	6,958	7,536	(2)
負債總計	<u>23,331</u>	<u>8,869</u>	<u>32,200</u>	
<u>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50,550	-	250,550	—
資本公積				
普通股溢價	2,005	-	2,005	—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101,658)	(7,424)	(109,082)	(2)(3) (4)
其他權益	66	(66)	-	(2)(4)
權益總計	<u>150,963</u>	<u>(7,490)</u>	<u>143,4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4,294</u>	<u>\$ 1,379</u>	<u>\$ 175,673</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105	\$ -	\$ 20,105	-
應收票據淨額	344	-	344	-
應收帳款淨額	48,648	-	48,648	-
當期所得稅資產	357	-	357	-
存貨	74,223	-	74,223	-
預付款項	530	-	530	-
流動資產合計	<u>144,207</u>	<u>-</u>	<u>144,207</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63	-	23,263	-
無形資產	4,177	(108)	4,06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701	1,909	20,610	(2)(3)
存出保證金	6,029	-	6,02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2,170</u>	<u>1,801</u>	<u>53,971</u>	
資產總計	<u>\$ 196,377</u>	<u>\$ 1,801</u>	<u>\$ 198,178</u>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11,000	\$ -	\$ 11,000	-
應付票據	4,982	-	4,982	-
應付帳款	1,752	-	1,752	-
其他應付款	15,285	2,093	17,378	(3)
預收款項	3,529	-	3,529	-
流動負債合計	<u>36,548</u>	<u>2,093</u>	<u>38,641</u>	
<u>非流動負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275</u>	<u>7,857</u>	<u>9,132</u>	(2)
負債總計	<u>37,823</u>	<u>9,950</u>	<u>47,773</u>	
<u>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265,550	-	265,550	-
資本公積				
普通股溢價	5,005	-	5,005	-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110,868)	(9,212)	(120,080)	(2)(3) (4)
其他權益	(1,133)	1,063	(70)	(2)(4)
權益總計	<u>158,554</u>	<u>(8,149)</u>	<u>150,40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6,377</u>	<u>\$ 1,801</u>	<u>\$ 198,178</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說明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13,084	\$ -	\$ 113,084	-
營業成本	(73,549)	(51)	(73,600)	(3)
營業毛利	39,535	(51)	39,484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7,292)	(40)	(7,332)	(3)
管理費用	(22,792)	58	(22,734)	(2)(3)
研究發展費用	(23,015)	239	(22,776)	(2)(3)
營業利益	(13,564)	206	(13,3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6,069	-	6,069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8)	-	(1,308)	-
財務成本	(407)	-	(407)	-
稅前淨損	(9,210)	206	(9,004)	
所得稅費用	-	(35)	(35)	(2)(3)
本期淨損	<u>(\$ 9,210)</u>	<u>\$ 171</u>	<u>(\$ 9,039)</u>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	-	(70)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相關之所 得稅	-	(2,361)	(2,361)	(2)
	-	402	402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u>(\$ 70)</u>	<u>(\$ 1,959)</u>	<u>(\$ 2,029)</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280)</u>	<u>(\$ 1,788)</u>	<u>(\$ 11,068)</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項次	說明	影響數		增(減)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1)	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預付設備款」。	(\$ 972)	\$ 972	-
(2)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遞延所得稅資產」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應計退休金負債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累積虧損	(163)	(108)	1,553
	B.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精算損益	1,217	6,958	7,857
	C. 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5,943)	(5,943)	5,943
	「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同時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39	-	1,168
	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同時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	2,361
	「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同時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	402
	「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同時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	130
	「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同時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	258
	「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同時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	66

項次	說明	項目	影響數		(減)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3)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 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 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 未休假獎金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25	\$	356
		其他應付款		1,911		2,093
		累積虧損	(1,586)	(1,586)
		營業成本		-		51
		推銷費用		-		40
		管理費用		-		72
		研究發展費用		-		19
		所得稅費用		-	(31)
		累積虧損		105		105
		其他權益	(105)	(105)
(4)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 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 影響」之規定處理。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